2024年度道县妇女联合会**部门**

**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部门（单位）基本情况**

道县妇女联合会机关行政编制人员5人，设主席1名，副主席1名，正股级职数2名；事业编制人员2人。实有行政编制人员5人，事业编制人员2人（其中机关工勤人员1人，九级管理人员1人）。

**主要职能**

指导全会各级妇联依据《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定、决议，开展妇女儿童工作，联系团体委员，并给予指导；指导和推动全县农村妇女“双学双比”活动，城镇妇女“巾帼建功”活动和“五好文明家庭”创建活动；教育、引导广大妇女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。宣传妇女典型，实施女性素质工程，促进妇女人才成长，全面提高妇女素质；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，调查研究妇女、儿童问题，为县委、县政府决策提供依据，提出建议；加强城乡基层妇女组织建设，扩大组织网络，拓宽工作领域；负责与社会各界各族妇女的联络，与民主党派、工商联和团体会员之间的联系，开展有关的联谊；承办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（二）部门（单位）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，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、其他项目支出（除省级专项资金以外）绩效目标**

**年度总体支出绩效目标：**

目标1：深化思想引领，凝聚妇女人才。县妇联立足引领、服务、联系的职能，积极担起“举旗帜、聚民心、育新人、兴文化、展形象”的使命，进一步强化新时代妇女思想引领工作，推动道县妇女儿童事业和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目标2：深化巾帼建功，助力妇女创新。聚焦聚力服务妇女创业创新发展,紧扣妇女发展工作主题、紧贴妇女发展实际,助力妇女创业就业,团结引领全县广大妇女在助力道县高质量发展中作出新贡献。

目标3：深化关爱维权，保障妇儿权益。县妇联以维护好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为导向，强化源头维权意识，不断完善妇女维权阵地建设，凝聚共治合力，开展普法宣传、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、妇儿关爱等工作，推动维权关爱做在平常、抓在经常、落到基层，以家庭“小平安”促进社会“大平安”，为平安道县建设贡献巾帼之力。

目标4：深化家庭建设，弘扬家庭文明。县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积极围绕家庭文明建设、家庭教育指导、家庭关爱服务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、扎实有效的工作,为促进家庭和谐、社会稳定贡献了巾帼力量。

目标5：深化党建带妇建，推动妇联组织建设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加大在新经济组织、新社会组织、新就业群体等新领域建立妇联组织的力度,实现全覆盖”的重要指示精神,坚持党建带妇建,深化妇联组织建设改革,大力实施“三新”领域妇联组织建设。

**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**

2024年县妇女联合会整体支出123.02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3.02万元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**

**人员经费**69.48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85.69%,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.55万元、津贴补贴14.33万元、奖金16.79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6.9万元，职工医疗保险缴费3.71万元，其他社会保障0.20万元。

**公用经费11.09**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14.31%，主要包括办公费0.95万元、印刷费0.24万元，水费0.34万元，电费0.21万元，邮电费0.98万元，差旅费2.14万元，培训费1.3万元，劳务费0.15万元，工会经费0.73万元，福利费1.06万元，其他交通费2.93万元，其他费用0.06万元。

（2）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：无。

2024年为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央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，财务管理紧张，年度内“三公”经费预算0万元，2024年实际支出是0万元，“三公”经费得到有效控制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**

2024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41.94万元，具体使用情况如下:婚姻家庭矛盾化解9万元，春节走访贫困妇女儿童9.04万元、评选“平安家庭”示范户等活动工作经费23.9万元。

**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**

县妇联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**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**

县妇联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。

**五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**

县妇联2024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**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深化思想引领，凝聚妇女人心。**持续开展“巾帼大宣讲”活动，覆盖人群6000余人；加强“道州女性”微信公众号建设，发文156篇，在市级以上媒体发表新闻信息17篇。

**（二）深化巾帼建功，助力妇女创新。**召开2024年庆“三八”暨“建功新时代 巾帼绽芳华”表扬宣传大会，表扬“三八红旗手”10人、“三八红旗集体”10个、“妇女儿童工作先进个人”10人、“妇女儿童工作先进集体”12个、“维权工作先进集体”10个、“最美家庭”10户、“书香家庭”10户、“绿色家庭示范户”10户、“巾帼文明岗”5个、“巾帼创业基地”5个、“巾帼建功标兵”6人、“巾帼建功先进集体”6个、“巾帼志愿者先进个人”18人；发挥巾帼志愿者作用，组织各类志愿服务活动90余场次。

**（三）深化关爱维权，保障妇儿权益。**接待来访来电18例，县婚调中心127例，积极处理12345转接案例4例，调处率100%；组织各级妇联开展法治宣传150余场次，发放宣传手册40000余份；开展“把爱带回家”2024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，走访慰问困境妇女儿童226人，发放慰问金90400元。开展“利剑护蕾 守护花开”未成年人性教育公益课堂75场，8000余人参与活动；配合公检法部门陪同询问12次，心理疏导12人；在寿雁镇高枧村设立“利剑护蕾”普法宣传点，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活动；开展“出手吧姐姐 温暖2024”募捐活动，募得善款131488.67元；为我县12011名农村和城镇低保适龄妇女提提供“两癌”免费检查服务，救助“两癌”妇女17名，共发放救助金17万元。

**（四）深化家庭建设，弘扬家庭文明。**

选树“最美家庭”10户、“书香家庭”10户、“绿色家庭示范户”10户；启动家庭教育“向阳花”行动**。**开展家庭教育专场讲座70场，线下线上惠及家长16596人。

**（五）深化党建带妇建，推动妇联组织建设**

4月，迎接市妇联来道县开展“三新领域”妇联组织建设专题调研。10月，迎接省妇联来道县调研女性创业就业工作。

**七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**

1、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，需进一步结合工作实际完善资金管理文件办法等。

2、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细化，绩效目标的科学性、合理性以及量化可考核性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3、内控制度执行有待进一步规范。

4、存在预算资金不够细，支出与预算不够专的问题。

**八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**

1、希望财政部门开展相关的业务工作培训，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。

2、加强领导，改善服务，加强队伍建设，抓好绩效评价管理部门的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，培养部门的绩效管理队伍，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期机制。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，工作内容，成立有效的工作机制，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。

3、明确职责，加强项目管理。一是应针对每一个项目制定工作目标，科学编制和细化预算，做到预算有目标，执行有细则，控制专项支出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4、财务部门加强与单位各股室的沟通，了解具体的事项，合理安排资金支付，提高财务核算的准确性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增强业务能力，提高服务质量。加强队伍建设，抓好绩效评价管理部门的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，培养部门的绩效管理队伍，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期机制。

5、严格按照《会计法》、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完整、准确披露相关信息，做到决算和预算相结合。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，让各类资金用到实处。

**九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**

本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分结果为100分。按规定时间内将2024年度整体部门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公开，并接受社会监督。